

证券代码：300477

证券简称：ST 合纵

公告编号：2026-033

## 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暨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执行人
- 3、涉案金额：277,505,351元
-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根据执行通知书，履行缴纳欠款、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及执行费的义务，具体会计处理和影响情况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一、本次执行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鄂州市昌达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公司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根据《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公司负有特定条件下的股权回购义务。公司未如期履行回购义务，2025年8月，鄂州市昌达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提起诉讼。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 二、执行通知书主要内容

鄂州市昌达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依据已经生效的湖北省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鄂07民初26号判决书向法院申请执行，近日，公司收到湖北省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通知书》（（2026）鄂07执75号），具体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七条、二百五十一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第22条规定，责

令你公司自接到本通知书起10日内，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 1、执行标的：277,505,351元（具体以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内容为准）；
- 2、执行费：344,905.35元（暂定）；
- 3、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根据还款日据实计算）和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诉讼、仲裁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报备文件**

执行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